证券代码: 839213 证券简称: 宏基管理

主办券商: 恒泰长财证券

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见证律师事务所变更情况

根据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 在 全 国 中 小 企 业 股 份 转 让 系 统 官 网 (www.neeg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告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 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1),公司原聘请上海市建纬(青岛)律师 事务所见证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现因合作关系调整,见证律师事务所 由上海市建纬(青岛)律师事务所变更为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。

二、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审议情况

本次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过董事会或股 东大会审议的事项, 无需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对此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影响

此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的变更不会对股东大会的见证工作 造成影响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 产牛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